



报道 ■ 苗丰恬



摄影 ■ 李欣赏、谢智扬

### 我有话说

欢迎对这个课题提出看法，你可用华文或英文写下你的意见。

SMS 8123-5858

myviews@sph.com.sg

# 垃圾不分类 Fine?

国家环境局 (NEA) 在上星期六 (24日) 举行Recycling Day 2007 (资源回收日)，《我报》记者在上星期到乌节路实地观察，看看新加坡人对于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的意识有多高。

结果发现，乌节路从Wisma Atria到OG Orchard的5组资源回收桶 (recycling bins)，每一个都被滥用。例如，其中一个黄色回收桶上面虽然清楚标明“饮料罐” (“Drink cans”)

专用，回收桶里却“牛头不对马嘴”，填塞了许多塑胶袋。

另外，记者也看到很多人丢弃可再循环的垃圾时，选择随手丢进一般垃圾桶里，而“冷落了”一旁的资源回收桶。

垃圾分类在本地已推行多年。不过，新加坡人的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的意识，多年来却似乎只流于表面。很多人都相信应该为环境尽一分力，却还没真正让环保走进生活里。

是不是该想想别的办法？

**台湾** 几年前实施罚款制，强制进行垃圾分类；邻国马来西亚也可能从明年起实施罚款，惩罚丢垃圾不分类的国民。

可见，以罚款提高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计划的成效，已是越来越多国家所采用的方法。“Singapore is a fine city”，我们是不是也该立法，以罚款唤起人们的环保心？

## 从回收桶设计下手

根据NEA的数据，全岛资源回收桶的回收物中，有10到20%不适合再循环，必须送去焚化和填埋 (landfill)。换句话说，人们滥用回收桶的情况至少有10到20%，虽然回收桶上都标明了要回收什么物品，但还是有人视若无睹。

新加坡人，为什么环保意识仍不到家？如果像对付乱丢垃圾一样，以罚款对付丢垃圾不分类的情况，是不是较有效的作法？

非盈利机构“环境挑战组织” (ECO-Singapore) 会长洪伟声认为，罚款是消极和短视的作法，不一定能取得成效，却容易引起国人的情绪反弹。

他举例：“当局提高ERP，用意是减少市区交通的拥挤情况，但我们看到许多车主仍然选择付费开进市区。另外，最近物价高涨，推行罚款很容易引起人们的反感，觉得是被政府强迫这么做，并会把环保看作一份苦差。”

他认为，要提高街头资源回收桶计划的效用，可从回收桶的设计上下功夫。

他说：“资源回收桶分两种，一种是我们常见的综合分类式，把纸张、铁罐和塑胶瓶分开装。另一种则分成可回收和不可回收2个夹层的‘co-mingle bins’。国外有研究指出，后者的平均回收量比前者高，可能是因为这种回收桶的设计，让人丢弃垃圾较方便，也容易克服人们的惰性。”

至于住家资源回收计划，他建议，与其采取会引起负面作用的罚款，还不如利用正面的奖励措施，比如回扣、减少杂费等，鼓励人们增加再循环垃圾的数量。

## 罚款“太‘80、90年代’了”

新加坡环境理事会 (Singapore Environment Council) 执行理事长邵在礼指出，其实一般居民都赞成垃圾分类，不过，基础建设不足却让他们心有余而力不足。

他说：“大多数新加坡人住在高楼，中央垃圾槽一拉就能丢垃圾，对垃圾也养成了‘眼不见为净’的心态。在

这些条件局限下，对环保有心无力。”

新加坡国立大学 (NUS) 地理系硕士生、NEA年轻环保大使 (NEA Young Environmental Envoys) 陈冰婷 (25岁) 指出，资源回收商每两个星期才上门收集再循环物品一次，次数太少，许多家庭不愿意把垃圾堆积在家中两个星期。

尽管住家资源回收计划的成效也有待进步，邵在礼并不赞成以罚款对付不将垃圾分类的住户。

他说：“罚款这个作法太过‘80、90年代’了，我们的社会早已脱离这个阶段。而且，还有其他比罚款更实际的作法。”

其中一个就是改进居住环境的基础设施，让环保更方便。

他建议，当局可建造更多分类回收中央垃圾槽 (Centralised Refuse Chute for Recyclables)，让居民可以在自己的楼层分类丢弃能再循环使用的垃圾。另外，也可立法强制发展商建造“绿色建筑”，方便让环保融入居民生活。

陈冰婷 (25岁) 则指出，新加坡人还没有把资源回收当成生活的一部分，需要时间和教育潜移默化。

根据她的观察，有一些“怕输”的新加坡人，滥用资源回收系统。

她说：“有人专门收集当局分发的资源回收袋作别的用途，其他需要回收袋装再循环物品的居民反而拿不到。”



## 回收计划参与率 稳健增长

虽然受访的环保人士不赞成以罚款来提高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计划的成效，但一些读者曾写信到报章言论版，建议当局以罚款解决问题。

对此NEA表示，不会采取罚款，因为觉得没有这个必要。

NEA在回答《我报》询问时指出，新加坡民众对资源回收计划的参与率近几年来已取得稳健增长。截至2006年，本地有59%住家参与回收计划，这个数字比2001年的15%高了许多。另外，以重量计算的再循环物回收率，也从2001年的40%增长到去年的51%，并朝2012年所要达到的60%的目标迈进。

NEA是从2001年起，实施全国再循环计划 (National Recycling

Programme)。

本地承包垃圾收集工作的4家公司，必须在负责的区内推行资源回收计划。每隔5座组屋或150m距离，都必须设立回收站。另外，全岛也放置了1,600多个资源回收桶。

除此之外，4家承包商也在区内分发资源回收袋，并每两个星期挨家挨户收集再循环物品 (纸张、塑料、玻璃、旧书、旧衣物、铁皮等)。

另外，NEA也主办“资源回收日”，让组屋区居民将家中可循环物带到指定地点换取礼物与礼券。同时，也在学校设有资源回收角落，向学生灌输资源回收的观念。

## in brief.....

### A CHECK by my paper

on five sets of recycling bins last week on Orchard Road revealed that every bin had been misused - each of the clearly labelled bins contained rubbish that did not match its intended purpose.

According to the National Environment Agency's (NEA) statistics, 10 to 20 per cent of materials collected by recycling bins are not recyclable.

Our reporter also noticed that people preferred to throw their rubbish, including recyclable wastes, into generic trash bins.

Some people have written to newspapers' forum pages, suggesting that fines be imposed on those who misuse recycle bins and refuse to sort their rubbish.

However, non-profit organisation ECO-Singapore said that enacting fines will only create ill feelings for the eco-friendly movement and messages.

The Singapore Environment Council said that most people in Singapore are agreeable to sorting their trash, but the lack of facilities make it difficult.

The NEA thinks it is not necessary to implement fines to push the eco message. Participation in recycling projects, it said, has grown considerably and steadily over the last few years.

## 不再依赖奖品

本地不少资源回收活动都需要以赠送礼券、奖品、甚至现金来“引诱”居民参加。

西南社区发展理事会 (CDC) 计划经理许淑娟表示，居民响应资源回收活动，向来都是被奖品和礼券所吸引。不过，最近区内主办的中秋节月饼盒回收活动，却显示出居民的环保意识已有所提升。

她说：“这项活动的奖品只是象征式的一支笔，但是，居民的反应仍十分踊跃，让我们觉得鼓舞。这显示他们的自发性越来越强。”

她说，未来主办活动时将逐渐转向主题性计划，即在农历新年、中秋节和圣诞节等垃圾制造量庞大的节庆，主办回收活动。

## Street interviews 20s 30s 40s

### 该不该以罚款 提高资源回收计划的成效？



Oliver (21, 国民服役人员)

“人们肯定不会喜欢罚款，不过，在提高意识方面，这至少是个开始。大家会发现：不把垃圾分类是有代价的。”



Miss Pang (38, 产品经理)

“我不赞成罚款，在新加坡，生活已经够昂贵了。而且，要解决环保意识不足的问题，应该从教育方面着手，而不是罚罚罚。”



Annie (45岁, 家庭主妇)

“罚款？或许可行吧。\$50罚款所带来的警告，应该足以让人们开始注意 (把垃圾分类)。不过，现代人一般都太忙、太懒惰，如果有更多垃圾桶、分类容器，应该也会有帮助。”

## 国外情况

### 台湾

台湾从2006年1月1日起，强制执行垃圾分类制度，民众丢垃圾时要分为一般垃圾、厨余、资源回收物等3类，倒垃圾时如果没有分类，将被罚款NT1,200到NT6,000 (S\$ 60到300)。

住在台南的吴佳津 (研究助理，25岁) 告诉《我报》，台湾不像新加坡有中央垃圾槽，当地人需要出门倒垃圾。因此，一般上都已习惯作垃圾分类。

她说：“学校从小就提倡教导，而且既然必须自己出门丢垃圾，作分类也只是举手之劳。”

### 德国

德国立法管制垃圾已有10多年。每个家庭必须缴交再循环服务费，并利用政府分发的60 litre容量垃圾桶计算垃圾量，桶里的垃圾每收集一次，费用为1.60欧元 (Euro)。另外，每户人家都必须将垃圾分成几袋，大件的垃圾则须分类后开车到资源回收站丢弃。

Thomas Leuchton (金融从业者，25岁) 告诉《我报》，他的家庭每年必须向德国政府缴交约200欧元的“垃圾

### 英国

英国政府将征收新垃圾税，并对违反资源回收规定的家庭处以罚款。英国家庭必须将垃圾分类，分别倒入至少5个不同的垃圾箱：玻璃、塑料、废纸、易拉罐和包括食物残渣在内的厨房垃圾。

此外，地方政府也将对制造过多垃圾的家庭额外收费。

### 马来西亚

据本地报章The Straits Times报道，马来西亚政府可能于明年第一季实施罚款，强制民众进行垃圾分类，罚款金额可高达RM1,000 (S\$430)。

有关当局表示，决定实施罚款，是因为自愿性质的资源回收计划所取得的成果令人失望。